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

第三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手冊



主辦單位：台灣實證護理學會

大會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2月07日

大會地點：臺北榮民總醫院致德樓第二會議室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322號

目 錄

| | |
|------------------|----|
| 第3屆第3次會員大會議程 | 1 |
| 理事長致詞 | 2 |
| 壹、會務報告 | 4 |
| 一、秘書處報告 | 4 |
| 二、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 4 |
| (一)國際事務委員會 | 4 |
| (二)教育委員會 | 5 |
| (三)會員服務委員會 | 5 |
| (四)研究發展委員會 | 6 |
| (五)學術委員會 | 6 |
| (六)財務委員會 | 8 |
| 貳、常務監事報告 | 11 |
| 參、第3屆第3次會員大會提案討論 | 12 |
| 肆、附錄 | 13 |
| 一、財產目錄 | 13 |
| 二、108年度工作計畫 | 14 |
| 三、109年度工作計畫 | 12 |
| 四、台灣實證護理學會章程 | 13 |
| 五、第3屆理監事名單 | 19 |
| 六、台灣實證護理學會組織圖 | 20 |
| 七、第3屆各委員會職掌 | 21 |
| 八、第3屆各委員會名單 | 22 |
| 九、活動會員訊息 | 25 |
| 專題演講 | 26 |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

第3屆第3次會員大會議程

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7 日（星期六）

地點：臺北榮民總醫院致德樓第二會議室

| 時間 | 內 容 | 主持人/主講者 |
|-------------|------------------------------------------------------------------------------------------------------------------------------------------------|-------------------------------------------------------------------------------------------------------------------------------|
| 09:00-10:30 | 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主題組評選） | |
| 10:30-12:30 | 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海報競賽評選） | |
| 12:30-13:00 | 午 餐 | |
| 13:00-13:30 | 會 員 報 到 | |
| 13:30-14:40 | 一、理事長致詞 二、貴賓致詞 三、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國際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 學術委員會主任委員 會員服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研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財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四、監事會報告 五、提案討論、臨時動議 | 周幸生 理事長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明金蓮主任 穆佩芬 副理事長 林小玲 常務理事 葉美玲 常務理事 張麗銀 常務理事 王桂芸 理事 蔣立琦 理事 賈佩芳 常務監事 周幸生 理事長 |
| 14:40~15:00 | 中 場 休 息 | |
| 15:00~15:50 | 專題演講 主講人：臺北榮民總醫院 吳俊穎主任 講題：Real World Evidence in the AI Era | |
| 15:50-16:50 | 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頒獎 | |

理事長周幸生 致詞

各位理監事暨會員們：大家好！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在全體理、監事及委員們的努力下搭建實證知識與臨床應用成果交流平台，在會員集體努力共同灌溉耕耘之下，不斷成長茁壯，目前會員人數已累積到 1322 位。我們實證護理的理念與臨床應用成果，已在臺灣護理專業領域裡燦爛展現。今年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全國實證競賽活動，來自各地的參賽者眾多，品質改善主題組（病人約束）3 組、一般組 21 組，海報共計參賽 422 篇；優良海報 53 篇、現場展示 298 篇。顯示全國各地已有許多護理人員自發投身於實證科學，積極努力優化護理服務的內涵及提升護理服務的成效，我們應該為這些護理菁英的傑出表現按 n 個讚。

學會對於實證知識精進的部分，藉由 JBI(Joanna Briggs Institution)的實證資料庫 Practical Application of Clinical Evidence System 做為臨床實務上實證轉譯的基礎，採用專家已整理出來的實證指引策略，應用在臨床，著實是將實證實際應用於臨床，而國際間也越來重視臨床指引在全球各領域照護的應用，包括醫學中心的各專科照護、區域醫院、甚至展延至社區照護中心、護理之家以及在各學校間的教育。這些都在 2019 的 JBI 與 GIN(Guideline International Network) 國際研討會中得以驗證，顯示實證照護之風已然吹向醫療照護的各類範疇中，大家都在自我專業的領域上，為照護病人做最大的努力，持續品質促進與終身學習。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一直本著兢兢業業的精神服務實證同好，藉由教導、分享、協助各大醫院執行實證照護知識的傳遞、轉譯的進行、品質改善等專案之進行，在各界產官學界之建議下，學會也不斷進步。今年在大家的期待下，我們的學會網頁有了新氣象，已將學會會員的資料建置於系統中，各項報名課程由傳統的紙本或電子檔案報名，改為全國實證照護競賽的優良海報競賽報名方式，改為線上投稿、線上報名，繳費的方式更透過秘書處的努力協調後，由傳統臨櫃匯款改為與合作金庫銀行網路刷卡繳費，手續費的部分亦由學會支付，繳費的方式也依據海報通過與否及報名課程的費用自動產生繳費連結，報名者可自行選擇印出線上刷卡方式或轉帳，更多元的繳費方式目的在增加會員的便

利性，使大家在報名或參賽過程中，坐在電腦前即可以完成所有程序，增加了會員報名學習以及投稿的可近性。

學會在過往理事長的努力下，建立兩岸合作與互相切磋的模式，今年特別有對岸的實證護理同好前來共襄盛舉，相信未來在兩岸同好不斷灌溉耕耘之下，各地的實證成果必將如春天的花遍地展開，我們樂見這天的到臨！相信所有會員也都會在自己的崗位上，持續努力進步，保持我們的護理照護品質永遠在最佳狀態！最後，時節逐漸接近年終，祝福大家身體健康，闔家平安，諸事圓滿，心想事成！

理事長 周幸生 敬上

壹、會務報告

一、秘書處報告

- (一)協助舉辦各類實證護理教育訓練課程相關活動。
- (二)辦理大陸護理團體訪台培訓及參訪。
- (三)配合會員服務委員會辦理會員入會。
- (四)協調召開理、監事會議，並負責記錄、存檔、寄發。
- (五)處理理事長交辦事項。
- (六)負責與內政部之聯繫。
- (七)保管及管理會務財產。
- (八)辦理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作業，協助申請參加本會研習活動人員及刊登海報作者之積分點數。
- (九)協助辦理實證競賽，提昇護理人員將實證護理應用於臨床照護之能力。

二、各委員會工作報告

(一)國際事務委員會

- 1. 已於 108 年 04 月完成臨床指引應用課程第二階段課程，共 17 人參加。
- 2. 已於 108 年 05 月完成第二屆實證轉譯及應用課程第二階段課程，共 9 人參加。
- 3. 已於 108 年 09 月（與教育委員會合辦）舉辦第 38 屆 JBI 質性與量性系統文獻課程，共 6 人參加。
- 4. 108 年 10 月 28 日~11 月 04 日於阿德雷德舉辦 GIN & JBI 年會，台灣共 21 人參加。發表海報 20 篇；口頭報告 1 篇，快速海報口報一篇，其中有系統文獻回顧文章、實證轉譯文章及創新研究。與國際交流，收穫豐富。周幸生理事長獲得最佳海報獎。
- 5. 108 年 12 月將與陽明大學台灣實證卓越中心合辦舉辦 JBI 的為期六個月的第三屆實證轉譯及應用課程，包括課程、計畫書書寫、臨床實作課程與投稿文章書寫等內容，共 8 人報名，預定於 108 年 12 月及 109 年 4 月進行。並持續於 109 年進行臨床應用與成效。

6. 109 年 02 月將與陽明大學台灣實證卓越中心合辦舉辦第 39 屆 JBI 五天的質性與量性系統文獻課程，目前正在招生中，歡迎大家報名參加。
7. 定期與 Cochrane Nursing Care Field (CNCF)合作，並徵求認養 Cochrane review 文章書寫投稿至國外雜誌的 Cochrane Corner 文章。CNCF 為 Cochrane 的護理組織，歡迎自行登錄為會員(免費)，其網頁 (<https://nursing.cochrane.org/homepage>)中有許多 cochrane 新的 CSR 題目，及其它資源。若登錄會員，可以收到投稿文章的訊息。目前國內有榮總護理及國北護的 Journal of Health and Science 期刊刊登 cochrane corner 的中文翻譯文章。
8. 持續搜尋國際實證相關研討會訊息並公布於學會網站、LINE 群組，提供投稿國際學術會議及參與機會。

(二)教育委員會

1. 108 年度各類教學活動辦理情形

| 日期 | 課程名稱 | 說明 |
|---------------------------------------|--------------------|--------------------------------|
| 03/09、03/10、 03/17、03/23、 03/24 | 東區實證種子基礎、進階與高階聯合課程 | 基礎班、進階班、高階班分別有 25、21、17 人完成受訓。 |
| 07/06、07/07、 07/13、07/14、 07/21 | 南區實證種子基礎、進階與高階聯合課程 | 基礎班、進階班、高階班分別有 35、36、27 人完成受訓。 |
| 09/07、09/14、 09/21、09/28、 10/05 | 北區實證種子基礎、進階與高階聯合課程 | 基礎班、進階班、高階班分別有 12、10、18 人完成受訓。 |

2. 實證種子教師認證 108 年度有 16 位申請，已通過審核並核發證書。

(三)會員服務委員會

1. 定期管理會員檔案資料，促進會員組織之健全及發展。
2. 配合學會各項活動辦理會員招募。
3. 研擬招募新會員及凝聚舊會員之有效方案。
4. 已成立 TEBNA 會員 LINE 群組提供實證新知，歡迎大家加入。

(四)研究發展委員會

1.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電子會刊》第六期已於 12 月 07 日刊登在本會網站供會員瀏覽及指教。

(五)學術委員會

1. 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第一大類實證護理照護應用競賽一般組共 21 篇參選、主題組共 3 篇參選，總計 24 篇於 12 月 06~07 日口頭發表，將選出金、銀、銅、佳作、潛力獎數名：

| 組別 | 擬發出獎項 | 獎項數量 |
|-----|---------------------------|------|
| 一般組 | 1 金、2 銀、4 銅、佳作 6 名、潛力 8 名 | 21 |
| 主題組 | 1 金、1 銀、1 銅 | 3 |

2. 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海報參選共 422 篇，初審通過 298 篇，含系統性文獻分析類 23 篇(59%)、實證應用類 35 篇(71.4%)、實證讀書報告類 214 篇(72.8%)、案例分析類 26 篇(66.7%)。其中四類已共選出 53 篇優良海報，採 12 月 07 日複審，預計每位都發予優良海報證明，並將選出金、銀、銅、佳作數名：

| 組別 | 擬發出獎項 | 獎項數量 |
|----------|--------------------|------|
| 系統性文獻回顧類 | 1 金、1 銀、1 銅、佳作 1 名 | 4 |
| 實證應用或研究類 | 1 金、1 銀、1 銅、佳作 1 名 | 4 |
| 實證讀書報告類 | 1 金、2 銀、3 銅 | 6 |
| 實證案例分析類 | 1 金、1 銀 | 2 |

3. 2020 年～2022 年提升照護品質全國實證競賽【主題組】題目為：

| | |
|--------|-------|
| 2020 年 | 壓力性損傷 |
| 2021 年 | 跌倒 |
| 2022 年 | 傷口照護 |

(六)財務委員會

1. 編列年度預算、年度收支決算表
2. 每年稅務處理

貳、常務監事報告

(一)審核本會有關各項活動及經費收支：

1. 審核本會 107 年度收支決算。
2. 審核理事會編制之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
3. 定期審核本會經費收支及工作報告。

(二)監督並參與理事會所討論決議之重要議案。

(三)督促各委員會依年度計畫推展業務，並控制預算。

本屆理事會 107 年度各項作業均已按規定運作，對本監事會之各項建議亦已遵照辦理。收支帳目審查無誤。

參、第3屆第3次會員大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本會理事會

案由：請審議本會107年度收支決算表與108年度工作報告。

說明：107年度收支決算表與108年度工作報告，業經第三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審查通過。

辦法：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報請內政部核備。

決議：

【提案二】

提案人：本會理事會

案由：請審議本會109年度收支預算表與工作計畫。

說明：109年度收支預算表與工作計畫。

辦法：提請大會審議，通過後報請內政部核備。

決議：

肆、附 錄

一、財產目錄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財產目錄

單位：元

| 編號 | 財產科目 | 名稱 | 購置日期 (年月日) | 單位 | 數量 | 金額 | 地點 |
|-----|--------|-----------|---------------|----|----|-----------------|----|
| 001 | 事務器械設備 | 筆記型 電腦 | 101.08.22 | 台 | 1 | 34,000 | 本會 |
| 002 | 事務器械設備 | 數位相機 | 102.01.03 | 台 | 1 | 14,900 | 本會 |
| | 事務器械設備 | 傳真複合機 | 103.01.28 | 台 | 1 | 損壞無法修復，因此 報廢 | |
| 003 | 事務器械設備 | 傳真複合機 | 108.08.22 | 台 | 1 | 21,500 | 本會 |
| 合計 | | | | | | 70,400 | |

二、108 年度工作報告

| 項目 | 工作內容 | 辦理時間 |
|----|-----------------------|------------------------------------------------------------------------------------------------------------------------------------------------|
| 會務 | 1. 修訂委員會任務、編制、任期及會議條款 | 適時辦理 |
| | 2. 辦理每年度會員大會 | 12/07(六)辦理 |
| | 3. 定期召開理、監事會議 | 05/17 召開第 3-3 次會議 |
| | 4. 定期召開常務理監事會 | 適時辦理 |
| | 5. 定期召開委員會議 | 01/22 召開學術委員會 04/16 召開研究發展委員會 05/03 召開教育委員會 10/23 召開國際事務委員會 |
| | 6. 執行年度經費預算編制、結報及核銷 | 3 月、10 月 |
| | 7. 帳籍整理與財務分析 | 定期辦理 |
| 業務 | 1. 發行電子會訊 | 第六期已於 12 月 07 日刊登 在本會網站供會員瀏覽及指教 |
| | 2. 建構與維護學會網站更新 | 定期辦理 |
| | 3. 實證種子教師認證 | 適時辦理 |
| | 4. 辦理實證護理人才教育訓練 | (1) 3 月東區實證種子基礎、 進階與高階聯合課程 (2) 7 月南區實證種子基礎、 進階與高階聯合課程 (3) 9 月 JBI CSR 課程 (4) 9 月北區實證種子基礎、 進階與高階聯合課程 (5) 12 月 JBI PACES 課程 |
| | 5. 舉辦研討會、論壇 | 12/07 第三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暨專題演講 |
| | 6. 舉辦實證照護競賽 | 12/06~12/07 第七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 |

三、109 年度工作計畫

| 月份 | 活動名稱 | 活動地點 | 主辦委員會 |
|-------|-------------------------------------------------------------------|-------------------|---------|
| 上半年度 | 實證種子基礎課程 實證種子進階課程 實證種子高階課程 | 北、中、南、東 | 教育委員會 |
| 下半年度 | 實證種子基礎課程 實證種子進階課程 實證種子高階課程 | 北、中、南、東 | 教育委員會 |
| 2 月初 | JBI 實證護理種子課程 (Comprehensive Systematic Review Training Course) | 陽明大學 | 國際事務委員會 |
| 11 月底 | 發行電子會訊 | 本會 | 研究發展委員會 |
| 11 月底 | 第八屆提升照護品質實證競賽 7~8 月徵稿 第一天 一般組發表暨頒獎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致德樓會議室 | 學術委員會 |
| | 第二天 上午主題組發表 中午優良海報競賽 下午專題演講暨頒獎 | | |
| 11 月底 | 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理監事改選)暨專題演講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致德樓會議室 | 會員服務委員會 |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台灣實證護理學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

宗旨如下：落實實證護理於臨床照護之應用，廣納全國對實證護理有興趣之護理同仁，共同規劃發展實證護理相關之訓練及活動，並利用資訊平台之建立及與國際實證健康照護機構之交流，讓實證成為護理專業之基石，共同為提升全民健康照護之品質而努力。

第三條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區，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設分支機構。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會址及分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函報主管機關核備。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 一、強化護理人員之實證統整、實證轉換、實証應用能力於臨床、教學及研究。
- 二、舉辦或協辦實證培訓課程、工作坊或研討會，培育實證人才。
- 三、建構或轉譯國外重要實證研究結果、臨床指引、實證教育素材或相關資料。
- 四、建立並支持跨領域之實證研究方法創新、執行及應用。
- 五、促進實證知識轉化及應用於臨床照護、社區照護及建康政策制定。
- 六、促進實證知識轉化於各學制之護理教育。
- 七、建立台灣實證護理資訊溝通平台。
- 八、參與國際實證會議與國際相關組織進行經驗、學術交流，提供與國際跨領域組織及社群合作進行國際研究機會。

第 六 條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章程所訂宗旨、任務主要為行政院衛生署。本會之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第二章 會 員

第 七 條 本會會員申請資格如下：一、個人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具有護士或護理師資格者。二、永久會員：凡本會個人會員，一次繳足永久會員會費者，得為本會永久會員。三、贊助會員：贊助本會工作之團體或個人。申請時應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審查通過，並繳納會費。

第 八 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贊助會員無前項權利。

第 九 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二年未繳納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除有正當理由經理事會審核通過者外，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

第 十 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第 十一 條 會員喪失會員資格或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即為出會。

第 十二 條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第 十三 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會員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3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 十四 條 會員大會之職權如下：一、訂定與變更章程。二、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

額及方式。四、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五、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六、議決財產之處分。七、議決本會之解散。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 15 人、監事 5 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 5 人，候補監事 1 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之。本屆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理事、監事得採用通訊選舉，但不得連續辦理。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 二、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 三、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之辭職。
- 四、聘免工作人員。
- 五、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六、其他應執行事項。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 5 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一人為副理事長。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理事長代理之。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十九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1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3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及副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一次理事會之日起計算。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二十二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選任之職員擔任。工作人員權責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三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四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顧問各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第四章 會 議

第二十五條 會員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之。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之。

- 第二十六條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 第二十七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章程之訂定與變更、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理事及監事之罷免、財產之處分、本會之解散及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解散之。
- 第二十八條 理事會、監事會每六個月各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 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 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一、入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 1000 元，永久會員新台幣 20000 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二、常年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 1000 元。三、事業費。四、會員捐款。五、委託收益。六、基金及其孳息。七、其他收入。
- 第三十一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曆年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第三十二條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

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三十三條 本會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第六章 附 則

第三十四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經本會 100 年 9 月 24 日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通過。報經內政部 100 年 11 月 8 日台內社字第 1000204918 號函准予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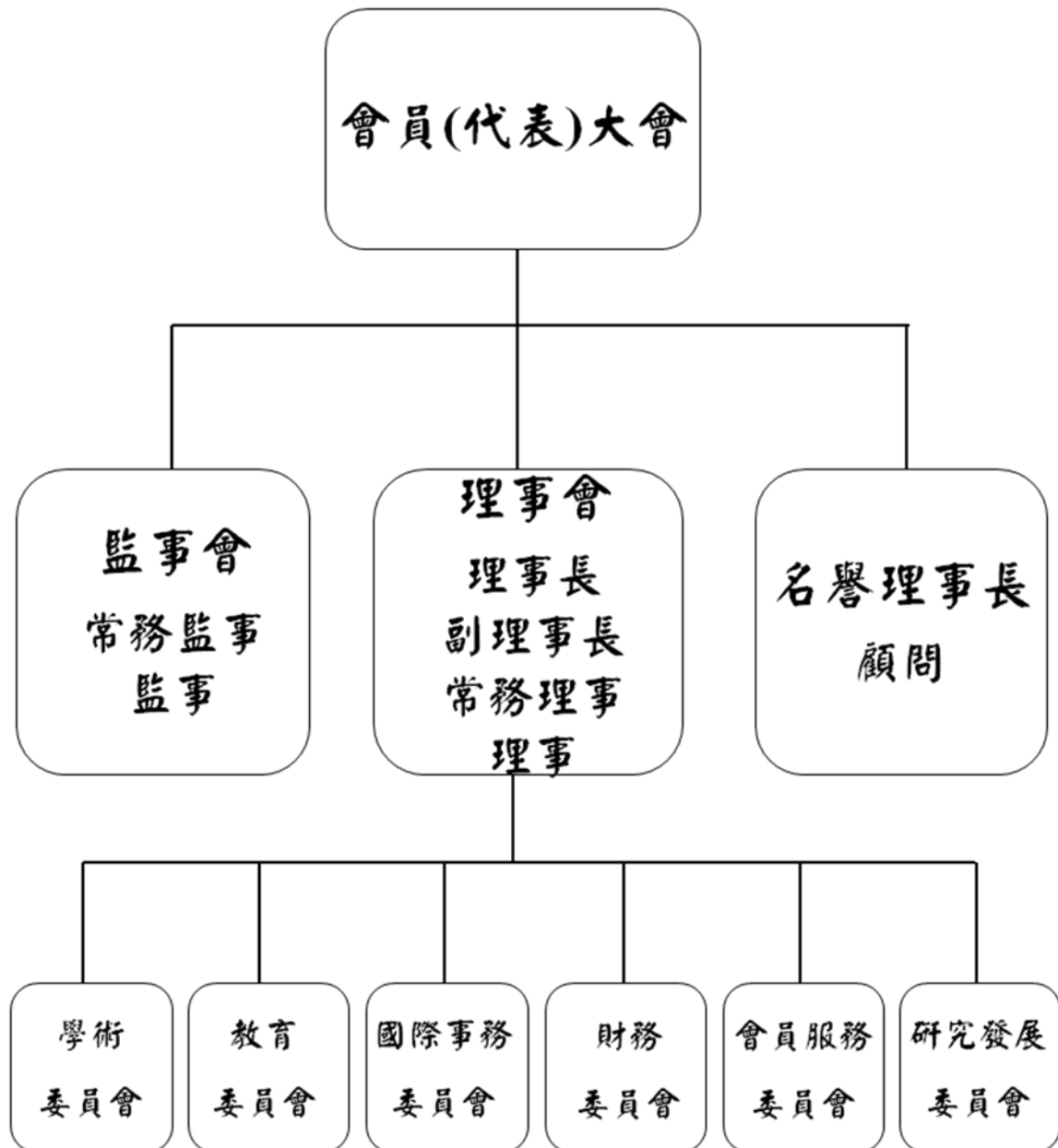
六、第3屆理監事名單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第三屆理監事名單

| 項次 | 職別 | 姓名 | 現任本職 |
|----|------|-----|------------------------------------|
| 1 | 理事長 | 周幸生 |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副院長 |
| 2 | 副理事長 | 穆佩芬 | 國立陽明大學 臨床暨社區護理研究所教授 |
| 3 | 常務理事 | 林小玲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督導長 |
| 4 | 常務理事 | 葉美玲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中西醫研究所所長 |
| 5 | 常務理事 | 張麗銀 | 秀傳紀念醫院護理總監 |
| 6 | 理事 | 王桂芸 | 台北市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院長 臺北榮民總醫院教授顧問 |
| 7 | 理事 | 蔣立琦 | 國防醫學院 護理學系暨護理研究所教授 |
| 8 | 理事 | 馮容莊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護理部部長 |
| 9 | 理事 | 洪世欣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督導長 |
| 10 | 理事 | 林麗華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督導長 |
| 11 | 理事 | 鄭慧娟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督導長 |
| 12 | 理事 | 蔡榮美 | 馬偕紀念醫院 護理部副主任 |
| 13 | 理事 | 張美玉 | 臺中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副主任 |
| 14 | 理事 | 陳可欣 | 臺北醫學大學 學士後護理學系助理教授 考科蘭台灣研究中心執行長 |
| 15 | 理事 | 王凱微 | 馬偕醫學院 護理學系副教授 |
| 16 | 常務監事 | 賈佩芳 | 屏東基督教醫院 行政暨護理副院長 |
| 17 | 監事 | 沈青青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副主任 |
| 18 | 監事 | 廖彥琦 | 嘉義基督教醫院 護理部主任 |
| 19 | 監事 | 張淑真 | 彰化基督教醫院 護理部主任 |
| 20 | 監事 | 郭素娥 | 長庚科技大學 嘉義分部護理研究所教授 |
| 21 | 秘書長 | 郭素真 | 臺北榮民總醫院 護理部護理長 |

七、台灣實證護理學會組織圖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組織圖



八、第3屆各委員會職掌

| | |
|----------------------------|-------------------------------------------------------------------------------------------------------------------------------------------------------------------------------------------------------------|
| <p>國際事務 委員會</p> | <p>一、收集國際實證訊息、研討會相關資料。 二、增進本會與國際專業團體間知識交流、訊息傳遞與辦理相關活動。 三、提供護理人員國外期刊投稿或國際實證研習諮詢。 四、培育國際實證事務交流人才。 五、主辦或協辦國際會議。 六、協辦實證知識翻譯相關業務。</p> |
| <p>教育 委員會</p> | <p>一、舉辦各類實證護理教育訓練課程相關活動。 二、規劃實證師資認證課程與制度。 三、規劃與發展各類實證教育素材。</p> |
| <p>會員服務 委員會</p> | <p>一、鼓勵新會員加入。 二、協助建立與維護學會網站，定期公佈各類會員、會務活動，促進會員情誼與共識。 三、負責辦理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及會員(會員代表)選舉或相關之各類活動。</p> |
| <p>財務 委員會</p> | <p>一、學會財務管理。 二、預(決)算之審查、稽核與執行。 三、編審預決算及各項會計報表，提供財務分析及建議。</p> |
| <p>研究發展 委員會</p> | <p>一、規劃執行與發表系統性文獻回顧之研究。 二、辦理研究方法學相關研習會及活動。</p> |
| <p>學術 委員會</p> | <p>一、辦理會員實證競賽及年度年會論文發表。 二、審查學術論文發表年會之文章。 三、規劃實證照護知識之整合平台。</p> |

九、第3屆各委員會名單

各委員會委員一覽表

國際事務委員會

| 學會職稱 | 姓名 | 服務機構 | 機構職稱 |
|-------|-----|--------------|-------|
| 主任委員 | 穆佩芬 | 陽明大學臨床護理研究所 | 教授兼所長 |
| 副主任委員 | 溫美蓉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張美玉 | 臺中榮民總醫院 | 副主任 |
| 委員 | 洪翠妹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 | 主任 |
| 委員 | 蔡岑瑋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 副主任 |
| 委員 | 李美銀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助理教授 |
| 委員 | 黃子珍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蘇瑞源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副護理長 |
| 委員 | 梁靜娟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護理長 |
| 委員 | 楊淑華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專科護理師 |
| 委員 | 張議文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護理長 |

教育委員會

| 學會職稱 | 姓名 | 服務機構 | 機構職稱 |
|-------|-----|-------------|-------|
| 主任委員 | 林小玲 |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 督導長 |
| 副主任委員 | 馮容莊 |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護理部 | 部主任 |
| 委員 | 廖玟君 | 中國醫藥大學護理系 | 系主任 |
| 委員 | 宋惠娟 | 慈濟技術學院護理系 | 副教授 |
| 委員 | 王凱微 | 馬偕醫學院護理系 | 助理教授 |
| 委員 | 熊道芬 |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 督導長 |
| 委員 | 齊珍慈 | 臺北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 督導長 |
| 委員 | 陳書毓 | 彰化基督教醫院護理部 | 督導長 |
| 委員 | 郭嘉琪 | 奇美醫院護理部 | 高階護理師 |

研究發展委員會

| 學會職稱 | 姓名 | 服務機構 | 機構職稱 |
|-------|-----|-----------|-------|
| 主任委員 | 王桂芸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教授顧問 |
| 副主任委員 | 陳夏蓮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 副教授 |
| 委員 | 高啟雯 | 三軍總醫院 | 護理部主任 |
| 委員 | 鄒怡真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蕭麗萍 | 屏東基督教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張乃文 | 國防醫學院 | 助理教授 |
| 委員 | 張 敏 |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彭月珠 | 臺中榮民總醫院 | 副護理長 |
| 委員 | 廖家惠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副護理長 |

會員服務委員會

| 學會職稱 | 姓名 | 服務機構 | 機構職稱 |
|-------|-----|------------|------|
| 主任委員 | 張麗銀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 主任 |
| 副主任委員 | 林麗華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蔡榮美 | 馬偕紀念醫院 | 副主任 |
| 委員 | 鄭慧娟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陳永娟 | 臺中榮民總醫院 | 護理長 |
| 委員 | 許原山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曾斐琳 | 高雄長庚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柯雅婷 | 奇美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王金蓮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護理長 |

學術委員會

| 學會職稱 | 姓名 | 服務機構 | 機構職稱 |
|-------|-----|------------|-------|
| 主任委員 | 葉美玲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 教授兼所長 |
| 副主任委員 | 洪世欣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陳可欣 | 臺北醫學大學 | 助理教授 |
| 委員 | 鍾玉珠 |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 教授 |
| 委員 | 李韻雯 | 為恭紀念醫院 | 副主任 |
| 委員 | 王玉真 | 長庚科技大學 | 助理教授 |
| 委員 | 鍾旻珊 | 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 護理長 |
| 委員 | 陳季涵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護理長 |

財務委員會

| 學會職稱 | 姓名 | 服務機構 | 機構職稱 |
|-------|-----|---------|------|
| 主任委員 | 蔣立琦 | 國防醫學院 | 教授 |
| 副主任委員 | 王靜慧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督導長 |
| 委員 | 蘇僅涵 | 臺北榮民總醫院 | 護理師 |

聘期自 106 年 11 月 18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7 日止

十、活動會員訊息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正式施行，本大會手冊不再明列會員名單，若需查詢，請洽本會秘書處：

電話：02-28757407

E-mail：tebna2011@gmail.com

台灣實證護理學會

專題演講

Real World Evidence in the AI Era

主講者

臺北榮民總醫院轉譯研究科主任

吳俊穎醫師